

证券代码：838344

证券简称：新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国斐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及出席会议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提名彭敏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2月2日收到董事郑颂恩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彭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彭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聘任彭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2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郑颂恩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聘任彭敏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彭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向银行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>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 2000.00 万元（实际金额和借款期限等信息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），该借款拟由董事长张国斐、董事欧铁玉作为共同借款人，资金到账后用于公司经营。董事长张国斐、董事欧铁玉为公司该贷款无偿提供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回避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张国斐、董事欧铁玉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1 日